關注樓宇維修工程圍標及貪腐案件的執法

背景

發展局局長陳茂波於 2015 年 6 月 10 日在立法會會議上,就加強監管私人樓 宇維修及保養工程議案發言中指出,全港約有 5 900 幢樓齡達 50 年或以上的樓 宇,並按年遞增 580 幢。樓齡達 30 年或以上的樓宇更多達 20 000 幢,10 年後更 會增至 30 000 幢,可見未來對工程維修的需求極大。樓宇適時維修本來有利於 保障公眾安全,但不少不法之徒試圖利用賄賂、圍標等方式以高價投得工程。據 傳媒報導,沙田翠湖花園案涉案人士(工程公司前東主丘瑞田)更指「全港所有 維修公司包括顧問公司無一不參與圍標」,猖獗程度令人髮指。

根據中西區區議會第 108/2014 號的討論文件,我們曾就《競爭條例》及圍標執法提出諮詢,當中涉獵多個政府部門,回覆顯示部門執法較為被動,主要依賴市民舉報,恐怕未能收到阻嚇作用。概觀各份文件及數據,政府對圍標執法極為被動,法例(包括建築物管理條例及競爭條例)更漏洞處處、千瘡百孔,就此我們表示十分關注,擔憂圍標及貪腐事件日後有增無減。

問題

- (1) 請問有關部門,現時中西區樓齡達 50 年或以上及 30 年或以上的樓宇數字?
- (2) 圍標集團犯罪手法相當成熟,由眾多人士於幕後操控,利用法律漏洞促成天價維修工程合約,普通市民根本無法得知箇中底蘊。請問有關部門, 會否考慮委任專業人士審視整個招標流程,包括檢查投標書細節及價格等?
- (3) 請問有關部門,對於設立樓宇維修工程監管局有何意見?

- (4) 請問有關部門,如何促使市民向政府部門舉報及有關舉證方法?
- (5) 請問有關部門,如何更有效加強公眾對整個樓宇維修招標工程的認知?

文件提交人: 盧懿杏、張國鈞、陳學鋒、楊學明、蕭嘉怡、楊開永 2016 年 10 月 13 日